(二十四)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	公开事项						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序 号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公开内容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 体	全社会	特定 群众	主 动	依申 请公 开	县级	乡、 村级
1			检查制度、检查标准、 检查结果等	《食品安全法》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 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	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 20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\checkmark		\checkmark		√	√
2		特殊食品生 产经营监督 检查	检查制度、检查标准、 检查结果等	同上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在 20个工作日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√		√	
3	监督	由县级组织 的食品安全 抽检	检查实施主体、被抽检单位名称、被抽检食品名称、标示的产品生产日期/批号/规格、检验依据、检验机构、检查结果等	《食品安全法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《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《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在 变更之日在 20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\checkmark		√	
4	位 但	药品零售/医 疗器械经营 监督检查	检查制度、检查标准、 检查结果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 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 《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》	信息形成或 变更之日 20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V		√		√	
5		化妆品经营 企业监督检 查	检查制度、检查标准、 检查结果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 《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	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✓		√	
6		医疗机构使 用药品质量 安全监督检 查	检查制度、检查标准、 检查结果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	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	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√		V	

(二十四)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	4	公开事项					公开渠道和载 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	
序 号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公开内容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	全 社 会	特定 群众	主动	依申 请公 开	县级	乡、 村级	
7		食品生产经 营行政处罚	处罚对象、案件名称、 违法主要事实、现依据、 类和内处罚决定部门(时时间、处罚决定式和 号、处罚履行方式和期 限等	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	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 起20个工作 日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<		✓	✓	
8	行政	药品监管行 政处罚	处罚对象、案件名称、 违法主要事实、依据、 类和内容、处罚次依据、 作出处罚决定部门、 专、处罚决定, 专、 专、 专、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 发现,	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	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√		√		
9		处 罚	医疗器械监管行政处罚	处罚对象、案件名称积、 违法主要事、处罚依据、 类和内容决定部门决定的人员 作出处罚决处罚决定式和 时间、处罚履行方式和期 限等	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	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	县市场监督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√		√		√	
10		化妆品监管 行政处罚	处罚对象、案件名称、 违法主要事实、负罚 类和内容、处罚依据、 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定书 可时间、 处罚模行方式和期 限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《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 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》	行政处罚决 定形成之日 起20个工作 日内		■政府网站 ■其他: 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	V		✓		√		

(二十四)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	1/2	公开事项					公开渠道和载 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序 号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公开内容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	全 社 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 请公 开	县级	乡、 村级
11		食品安全消费 提示警示	食品安全消费提示、警示信息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信息形成之日 起7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■政府网站	√		√		√	√
12		食品安全应急 处置	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、应 急保障、监测预警、应急 响应、热点问题落实情况 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信息形成之日 起20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■政府网站	√		√		√	√
13	公共服务	食品药品投诉 举报	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 度和政策、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《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》	信息形成之日 起20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■政府网站	√		√		√	V
14	4	食品用药安全 宣传活动	活动时间、活动地点、活 动形式、活动主题和内容 等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	信息形成之日 起7个工作日 内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■政府网站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 子屏)	√		√		√	V